

丰台局组建“小哨兵”队伍把关校园食品安全

□ 胡昊

我承诺:一自觉学习食品安全知识,牢固树立食品安全意识。倡导不在校园周边无证照商贩处购买食品;二提高食品安全防范能力和自控力,倡导拒绝“过期、无标签、五毛”等一切不安全食品……五努力做好校园食品安全的“小哨兵”,发现任何食品安全违法行为,立即向学校食品安全负责部门和家长报告。一声声稚嫩的童音在丰台区长辛店中心小学会议礼堂里久久回荡。

为进一步加强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监管,巩固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治理工作成效,全面提升青少年儿童食品安全意识,丰台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将在辖区内全面开展专项整治工作,同时,结合“街乡吹哨 部门报到”,创新监管机制,成立校园食品安全“小哨兵”队伍。5月14日,首批“小哨兵”成立倡议仪式在长辛店中心小学举行。

活动期间,中心小学的学生代表宣读“做校园食药安全吹哨人”倡议书,就自觉学习食品安全知识、拒绝购买“三无”食品、参与食品安全监管,做食品安全小哨兵等5项内容向全校师生发出倡议,随后,区食药局的监管人员为全校师生讲解了一堂别开生面的食品安全教育课,课



堂上,监管人员结合同学们日常生活中喜欢够买的休闲食品,告知同学们如何从产品外观、食品标签等方面识别食品是否安全的方法,并将一些问题食品向全校师生进行了展示和讲解,现场开展了水果中农残和奶制品中三聚氰胺快检演示,监管人员鼓励各位“小哨兵”,通过自身的努力,带动家人和朋友,营造人人关心食品安全,人人参与食安监管的良好氛围。

丰台区食药监局相关负责人指出,学生是家庭的希望,祖国的未来,区食药监

管部门历来将保护学生“舌尖上安全”作为监管工作的重中之重,每年都会开展校园周边“五毛食品”专项整治工作,去年区食药监局根据辖区特点,加强了“五毛食品”供应源头的三家批发市场的监管,执法人员对共计22个品牌,64个品种,5600余斤的小食品逐一进行了排查,同时,对校园周边396户的经营主体进行了检查,开展监督抽检210样次,对无证经营、未履行进货查验义务、未按要求贮存、销售食品等十余家违法经营单位进行了查处。

今年,丰台区食药监局将在往年的专项整治的基础上,联合城管、教育、工商等部门进一步加大检查力度,全面落实“三个全覆盖”和“三个100%”,即:实现校园周边经营主体检查全覆盖、重点食品抽检全覆盖、经营违法行为查处全覆盖;做到校园及周边食品生产经营持证率100%、违法食品摊点取缔率100%、食品安全违法案件立案查处率100%。同时,加强校园食品安全科普培训力度,通过定期开展讲座、知识竞赛、科普素材征集等多种形式的科普进校园活动,打造校园食品安全科普教育基地。

据丰台区长辛店镇食药所常务副所长岳光介绍:“街乡吹哨、部门报到”是城市基层治理的创新,重在优化整个治理链条的“最后一公里”,为此长辛店镇成立了各执法部门参与的综合执法平台,并创新机制将“吹哨”和“校园周边食品整治”工作有机结合,由食药所牵头,联合各相关部门开展综合整治,同时,将“吹哨人”进一步下移,成立了由学生群体组成的校园食品安全监管“小哨兵”,一旦发现食品安全问题,立即上报学校的食品安全负责部门,部门会通过特定渠道向综合执法平台“吹哨”,执法人员将最短时间集结解决食品安全问题,目前,“小哨兵”制度正在长辛店镇试运行中,将来计划在全区进行推广。

大兴局“5·15”宣传活动助推区食安创建

本报讯 闫大为 5月15日上午,大兴区食药局稽查大队在与区公安分局经侦大队、区工商分局等单位联合开展的“5·15”打击经济犯罪主题宣传活动的同时,大力宣传大兴区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区工作。

据悉,执法人员向群众介绍了食品安全示范区创建工作,现场讲解了假劣食品药品的辨别知识,细心解答群众的咨询,发放《食品安全法》《安全用药手册》《阳光餐饮》等宣传材料1000余份。

本次活动充分调动了广大群众和社会各界参与食品安全示范区创建工作的积极性,提高了消费者防范食品药品经济犯罪的意识,营造了食品药品安全社会共治的良好氛围。



延庆区推进创建示范区宣传工作

本报讯 常宇 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区是一项需要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今年以来,延庆区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全方位加强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区宣传工作,营造浓厚宣传氛围。

在全区主要道路、高速路出入口、建筑围挡、居民居住区出入口等醒目位置布置各类“创区”展板、海报、标

语、灯杆旗等,切实拉近群众与“创区”之间的距离。“创区”工作走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分别进行现场宣传推广。活动主要以摆摊设位的形式,开展专题讲座活动,利用集市上群众多、数量多、流动量大的优势,搭建宣传平台。利用村村通广播方式,切实做到“创区”工作家喻户晓,宣传活动不留

死角。

截至目前,共张贴、派发“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区、共建共享食安妫川延庆——致延庆市民的一封信”和“十大行动”宣传海报、宣传单共40000份,宣传礼品5000件,宣传横幅500条,宣传口号环保袋5000个。

通州宋庄所开展猪肉专项检查工作

本报讯 刘敏 为了保障辖区食品安全,让百姓吃上放心肉,宋庄食药所近期开展了猪肉及其制品专项检查工作。

一是通过微信、短信等渠道通知辖区企业开展自查,要求企业严格落实进货查验记录制度,并从“目录制企

业名单”中购进猪肉,及时查验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动物检疫合格印章、索要进货票据、供方资质等并建立进货台账。二是全面开展流通领域专项检查。此次检查重点检查各大市场、商超各肉类经营者索证索票情况,进货验收制度落实情况等,针对检查发现

的问题要求企业立即整改。截至目前共计检查20家单位,出动执法人员44人次。三是加大抽检力度。结合辖区实际开展了猪肉及其制品的抽检及快速检测工作,共抽检猪肉及其制品共计8批次,经检测尚未发现不合格产品。

房山局专项整治“五毛食品”

本报讯 宋天姿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开展校园及周边“五毛食品”整治工作的通知》(国市监食监二〔2018〕17号)及市食药监局工作要求,房山区食药监局高度重视,最近立即开展“五毛食品”整治工作。

执法人员组织辖区内食品集中交易市场开展自查,督促市场开办者和经营者履行检查和报告的责任义务。北京永安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在自查中发现一批“调味面制品”标签标示成分中有山梨酸、安赛蜜、阿斯巴甜,已立即下架、停止销售,共下架10袋调味面制品,每袋26克。

下一步,房山区局将针对食品集中交易市场及商超、食杂店内销售的调味面制品、豆制品、肉制品、水产制品、膨化食品、糖果、饮料等小食品,开展区级监督抽检工作,保障辖区人民群众食品安全。

平谷大华山镇所联合有关部门检查餐饮业

本报讯 焦运红 5月15日,平谷区大华山镇食药所联合工商所、城管、环境办、消防队、派出所等相关部门,对镇域内餐饮企业开展联合执法检查。

执法人员重点查看了操作间、凉菜间内设备设施使用情况,严禁更改撤除或挪作他用;对保洁柜、消毒柜、砧板和刀具的卫生清洁进行督促指导;逐一查看了企业的进销货台账和餐厨人员健康证明情况。

执法过程中,大华山镇食药所为餐饮企业共发放“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区”宣传展板40余个。